**附件1： 2021**年江苏省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评审规则

**1．大赛原则**

秉承“公平、公开、公正”的原则。参赛作品指导教师不得作为省赛初赛及决赛评委。参赛作品要保证其原创性，对违反参赛作品评比和评奖工作规定的评奖结果，大赛组委会不予承认。

2．评比程序各校在组织校级预赛的基础上，推荐优秀作品参加省级大赛。省赛赛事分为两个阶段：一是网上初评，二是现场决赛（或者在线决赛——根据2021年疫情防控情况决定决赛形式）。

**初评阶段**包括形式检查、作品分组、专家初评、专家复审、公示等环节。

**（1）形式检查：**大赛执行委员会组织专家对报名表格、材料、作品等进行形式检查。针对有缺陷的作品提示参赛队在规定时间内修正。对报名分类不恰当的作品纠正其分类。

**（2）作品分组：**对所有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有效参赛作品分组，并提交初评专家组进行初评。

**（3）专家初评：**由大赛组委会聘请专家，对有效参赛作品进行网上初评。

**（4）专家复审：**大赛组委会针对专家初评有较大分歧意见的作品，安排专家进行复审。

**（5）公示：**根据前述作品初评及复审的情况，确定参加决赛的作品名单，在网站上公示，并通知参赛院校，接受申诉。申诉作品将由大赛仲裁组处理。

**现场决赛（或者在线决赛）**包括作品现场（或在线）展示与答辩、决赛评审、公示等环节。入围决赛队须根据通知按时到达指定场所（或者指定在线会议室）参加现场决赛，否则视为弃权，不授予任何奖励。

**（1）参赛选手现场（或在线）作品展示与答辩：**现场（或在线）展示及说明时间不超过10分钟，答辩时间约10分钟。在作品展示时需要向评审组说明作品创意与设计方案、作品实现技术、作品特色等内容。同时，需要回答评委的现场（或在线）提问。评委综合各方面因素，确定作品答辩成绩。在作品评定过程中评委应本着独立工作的原则，根据决赛评分标准，独立给出作品答辩成绩。

**（2）决赛评审：**答辩成绩分类排名后，根据大赛奖项设置名额比例，确定各作品奖项的等级。

**（3）公示：**根据前述作品现场（或在线）决赛的情况，确定作品奖项的等级名单及推荐参加2021年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决赛的作品名单，并在网站（国赛网站）和江苏省计算机学会微信公众号上公示。

3．评审原则评委根据以下原则评审作品：

**（1）软件应用与开发类：**运行流畅、整体协调、开发规范、创意新颖。

**（2）微课与教学辅助类：**选题简明、设计合理、教学内容科学正确、作品结构完整、语言规范、教学形式新颖、趣味性强。

**（3）物联网应用类：**以物联网技术为支撑，形成某一具体应用的完整方案。

**（4）大数据应用类：**以特定领域大数据为基础，针对某一领域的问题，提出一套较为完整的大数据驱动的解决问题的方案。

**（5）人工智能应用类：**针对某一领域的特定问题，提出基于人工智能的方法与思想的解决方案。

**（6）信息可视化设计类：**主题突出、创意新颖、技术流畅，具有艺术性、科学性、完整性、流畅性和实用性。

**（7）数媒静态设计、数媒动漫与短片、数媒游戏与交互设计类：**主题突出、创意新颖、技术先进、表现独特。

**4．评审管理细则**

**初评阶段：**每件作品安排3名评委进行评审，每名评委依据评审原则给出对作品的评价值，分为强烈推荐计2分、推荐计1分、不推荐计0分。合计3名评委的评价分，根据类别作品数量，由得分排序确定作品是否入围决赛。

**决赛答辩阶段：**决赛答辩时，要求作品介绍明确清晰、演示流畅不出错、答辩正确简要不超时。采取三级评审机制：评审小组、类别大组、终审组。每个评审小组的评委依据评审原则及评分细则分别对该组作品打分，然后从高到低排序，序值从小到大（1、2、3……）且唯一、连续（评委序值）。每小组全部作品的全部评委序值累计，从小到大排序，评委序值累计相等的作品由评审小组的全部评委核定其顺序，最后得出该组全部作品的唯一、连续序值（小组序）。如果某类别全部作品在同一评审小组内进行答辩评审，则该小组作品按奖项比例、按作品小组序拟定各作品的奖项等级，报终审组核定；如果某类作品分布在多个评审小组中进行答辩评审，则由各类别大组组长根据作品质量、奖项比例平衡各类别作品的奖项等级，核定各作品奖项等级。终审组在平衡各类作品的奖项比例以及对于违规作品的确认后，核定各作品等级，报大赛组委会批准后进行公示。